

檔 號：

保存年限：

海洋委員會 函

地址：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

聯絡人：鍾豐駿

聯絡電話：07-3382057分機262212

電子信箱：cfj@oca.oac.gov.tw

傳真：07-3381663

受文者：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5日

發文字號：海授保字第110000190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110D001189_110D200052002-01.odt)

主旨：為辦理第二屆「海洋委員會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委員聘任事宜，惠請踴躍推薦具有海洋野生動物保育相關實務經驗及學術專長之專家學者及原住民代表等，至鈞公誼。

說明：

- 一、為遴聘具有海洋野生動物保育相關實務經驗及學術專長之專家學者、民間保育團體及原住民等不具官方身份代表，擔任本會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委員，本會於本(110)年3月5日至110年3月25日期間接受公開推薦。
- 二、受推薦者應具備棲地復育及保育、自然保育、野生動物保育、永續發展、生物多樣性、海洋環境、水利及海洋工程、水產技術等學術專長或實務經驗，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一)通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
 - (二)大專校院特聘教授、講座教授、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
 - (三)曾任行政機關薦任職等或副研究員級以上職務。
 - (四)曾任或現任立案環保團體、保育團體及其他公益團體或基金會理(董)事長、秘書長、執行長、理(董)監事等職務。



A1100001862

(五)曾任各級機關環評委員會委員，滿二年以上。

(六)具有其他特殊事蹟或經驗。

三、惠請貴單位踴躍推薦，並請於填具附件之公開推薦表後，於110年3月25日前寄送至本會海洋保育署(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

四、檢附「海洋委員會海洋野生動物保育諮詢委員會不具官方身分代表公開推薦表」乙份。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局署、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各公立大專校院、各私立大專校院、中央研究院、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副本：本會海洋保育署

電冊公政0度換戳記